

# 中共萧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萧农发〔2023〕35号

## 关于提前下达萧县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和 项目计划的批复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县直有关单位：

参照《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皖财农〔2023〕1286号）和《安徽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皖乡振发〔2023〕50号）文件精神，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定，现将萧县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5532万元分配结果和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批复文件下达7日内，乡镇和村需通过信息公开栏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进行公告。

二、项目实施前，项目申报单位或实施单位在项目涉及的乡

镇、村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天。

三、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计划执行，不得擅自变更项目的建设地点、建设内容、投资规模和建设标准等。确需调整变更的，需重新报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批。

四、落实项目实施主体责任。加强项目实施过程质量、进度和程序管理，资金的拨付使用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直达资金管理和政府采购等有关规定。

五、项目完工后，项目实施单位应主动开展自验，自验合格后，项目实施单位应向县级项目主管部门提交县级验收书面申请，县级项目主管部门自收到验收申请 30 日内，组织有关部门完成县级验收工作。验收通过的项目需出具验收报告。

六、加强项目竣工结算决算管理，项目申报单位或实施单位在竣工后 15 日内对实施情况进行公告。

七、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县级项目主管部门负责指导项目实施单位做好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工作，及时开展项目确权、移交，明确产权归属，规范做好资产登记，纳入相关管理体系，落实资产管护运营、收益分配等工作。

八、落实衔接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由项目实施单位做好资金绩效目标编报、监控和自评，原则上项目开工后每季度开展至少 1 次绩效运行情况监控，充分发挥衔接资金使用效益。

九、规范做好项目档案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库建设、项目招标（采购）、合同签订、验收结算、绩效管理、资金拨付使

用、公告公示、联农带农机制建设、项目资产后续管理等。

- 附件：1.萧县 2024 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结果
- 2.萧县 2024 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中共萧县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29 日





# 萧县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序号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	资金合计	资金来源及规模（万元）				资金用途	备注
			中央衔接	省级衔接	市级衔接	县级衔接		
	合计	15532	15532					
1	县农业农村局	8710	8710				产业发展	
2		500	500				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3		1500	1500				特色种养殖补贴到户	
4	县发展改革委	3783	3783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5		125	125				产业发展和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管理费	
6	县发展改革委	438	438				以工代赈项目	
7		4.3	4.3				以工代赈项目管理费	
8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71.7	271.7				就业岗位	
9	县财政局（地方金融监管局）	200	200				小额贷款贴息	

萧县2024年提前下达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和责任人	项目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和补助标准 (内容及规模)	时间进度 (完成时限)	合计	资金来源及规模(万元)				绩效目标	受益对象		群众参与	联农带农机制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户数	人数		
		合计							15532	15532								
	一、产业发展								10910	10910								
	(一) 乡村产业发展								8710	8710								
1		萧县智慧农业产业园(一期)项目(预制菜供应基地)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欧阳宁 县锦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曹	官桥镇	总体规划总建筑面积约22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智能玻璃温室、连栋温室、单体温室、水产温室、配套用房、农业研究中心等,同时完善园区配套设施,并购置软硬件及配套设施等。项目总投资约4.56亿元,其中衔接资金投入用于建设水产温室、种植温室等。	2025年12月	6000	6000				通过6000万元衔接资金投入,引入社会资本和金融资金,发展预制菜一二三融合产业,建设农业产业园一期占地约643.7亩,实现带动村集体和脱贫人口持续增长增收的目标。	3080	/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以土地流转、就业务工、收益分红、带动生产等方式促进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增收,同时增加村集体收入
2		萧县圣泉镇北城集社产业园区特色产业发展项目(农机修造中心扩建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圣泉镇 姜新	圣泉镇 北城集社区	扩建厂房约3400平方米,建设购买龙门式加工中心、数控车床,套立式加工中心,行吊,及设备基础,地坪、附属设施等。	2024年12月底前	1480	1480				通过建设厂房3400平方米,完善相关附属设施,带动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增收,同时增加村集体收入。	124	273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以就业务工、收益分红等方式促进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增收,同时增加村集体收入
3		萧县圣泉镇穆集、单楼、岗子、营子联建菊花烘干厂房及配套设备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圣泉镇 姜新	圣泉镇 穆集社区	建设标准化储存厂房3000平方米,菊花烘干设备1套,30铲车1辆,100吨地磅1套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2024年12月底前	600	600				通过建设标准化仓储加工厂房3000平方米、购置烘干设备1套、铲车1辆、地磅1套等,完善庭院经济菊花种植配套,发展初加工,提升农产品附加值,实现带动农户增收、增加村集体收入的目标。	50	11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以就业务工、收益分红等方式促进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增收,促进环境整治、庭院经济、村庄样貌整体提升,同时增加村集体收入
4		萧县丁里镇白山羊预制菜加工厂建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丁里镇 欧阳星	丁里镇 胜利社区	新建钢结构厂房2400平方米,固化地坪2400平方米,原材料、成品冷库600立方米,速冻冷库60立方米,净化车间约1500平方米,加工设施设备,附属用房,变压器,蓄水箱1座,消防设备等。	2024年12月底前	630	630				通过建设钢结构厂房2400平方米、冷库660立方米、车间1500平方米及相关附属设施,发展白山羊预制菜产业,实现延长产业链,带动村集体和农户增收。	120	348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带动产业发展	以就业务工、收益分红等方式促进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增收
	(二) 扶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500	500								
5		大屯镇明寨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大屯镇明寨村 毛亚洲	大屯镇 胡寨村	发展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扩大450亩集约土地面积,带动97户农户开展小麦、玉米规模化经营,通过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实现村集体和农户“双增收”。	2024年12月底前	50	50				通过扩大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450亩集约土地面积,带动97户农户开展小麦、玉米规模化经营,实现村集体和农户“双增收”的目标。	97	311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建成后受益	带动参与就业务工、资产收益、集体收益二次分红等,促进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增收
6		社楼镇郝庄寨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社楼镇郝庄寨村 村王强	社楼镇 郝庄寨村	新建钢结构养殖棚约780平方米、储料仓房约220平方米,地面硬化、水电及相关附属配套设施。	2024年12月15日前	50	50				通过建设白山羊养殖基地1处,依托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发展白山羊特色养殖,带动20户农户发展养殖,实现村集体、农户共同增收的目标。	20	42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建成后受益	带动参与就业务工、资产收益、集体收益二次分红等,促进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增收
7		黄口镇孙庙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黄口镇孙庙村 晁储玉	黄口镇 孙庙村	发展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建设果蔬大棚25亩种植蔬菜、西甜瓜,通过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实现村集体和农户“双增收”。	2024年12月底前	50	50				通过建设果蔬大棚25亩,依托村党组织领办合作社发展蔬菜、西甜瓜种植,实现村集体和农户“双增收”的目标。	18	54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建成后受益	带动参与就业务工、资产收益、集体收益二次分红等,促进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增收
8		酒店镇何寨村标准化仓储建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酒店镇何寨村 王宇川	酒店镇 何寨村	新建标准化仓储1座,建设面积500平方米左右,主体结构采用钢结构框架,包含排水设施供电、地面硬化等配套设施。	2024年12月底前	50	50				通过建设标准化仓储1座,实现带动村集体增收的目标。	15	15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建成后受益	以提供就业岗位的形式,增加脱贫人口收入,激发脱贫户内生动力,同时增加村集体收入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和责任人	项目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和补助标准 (内容及规模)	时间进度 (完成时限)	合计	资金来源及规模(万元)					绩效目标	受益对象		群众参与	联农带农机制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其它		户数	人数		
18		萧县丁里镇胜利社区红色乡村建设项目	改建	县农业农村局	丁里镇 县锦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曹	丁里镇 胜利社区	依托蔡洼红色资源，对胜利社区进行农村人居环境和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主要建设红色民宿、"一田"红色农耕文化打造和2.5公里芦苇荡河道建设，主道路硬化提升(修路842.1米，改建200米沥青道路，宽3.5米)，疏浚清淤4730平方米、改厕治污等工程，其中，投入衔接资金1000万元，实施道路硬化、污水处理、河沟渠塘疏浚清淤等。	2025年12月底前	1000	1000					通过依托蔡洼红色资源，实施村内道路修缮改建总长约1.04公里、疏浚清淤4730平方米、芦苇荡河道整治2.5公里，污水管网安装100米、污水井改造提升29处及相关村内人居环境和基础设施建设等，实现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打造红色文化旅游村的目标。	1410	4841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和竣工后验收	改善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生产生活设施条件
19		萧县白土镇张村行政村冯楼自然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白土镇 张前程	白土镇 张村	冯楼自然村铺设污水管网8000米(含主管网4000米和支管网4000米)配套检查井、末端污水处理等设施及路面破损恢复等。	2024年12月底前	550	550					通过建设村内污水管网总长约8000米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实现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的目标。	900	3643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和竣工后验收	改善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生产生活设施条件
20		萧县白土镇张村行政村祝寺自然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白土镇 张前程	白土镇 张村	祝寺自然村铺设污水管网6000米(含主管网3500米和入户支管网2500米)配套检查井、末端污水处理等设施及路面破损恢复等。	2024年12月底前	450	450					通过建设村内污水管网总长约6000米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实现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的目标。	900	3643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和竣工后验收	改善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生产生活设施条件
21		萧县杜楼镇孟密村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杜楼镇 夏林	杜楼镇 孟密村	本项目包含三个自然村分别为孟密村、薛村和车牛返村。概况为D200管网长度14800米，D300管网长度5000米，D400管网长度1400米，入户管网20700米，污水处理设施(AO工艺光伏发电)7个，分别为4T/天1个、9T/天1个、12T/天1个、20T/天1个、100T/天3个，其他附属设施等。	2024年12月底前	960	960					通过建设村内污水管网总长约41900米，污水处理设施7处，实现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的目标。	256	100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和竣工后项目所在地受益	改善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生产生活设施条件
22		萧县永堦镇许岗子村岗北自然村雨污水管网项目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永堦镇 李振	永堦镇 许岗子村	新建污水主管网2564米，支管网2000米，入户管约4500米；新建雨水管网3765米，道路破损修复约7064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	2024年12月底前	823	823					通过建设村内污水管网总长约9064米，雨水管网总长约3765米，破损路面修复约7064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实现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的目标。	319	1028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和竣工后受益	改善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及一般农户生产生活设施条件
三、就业项目																			
23		就业公益岗位项目	新建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赵春云	各乡镇(街道)	开发保洁、保安、河道巡护员、环境监督员、村部保洁员和互助岗等岗位，月工资补助标准为400-600元/人。	2024年12月底前	271.7	271.7					通过实施农村脱贫人口(含监测帮扶对象)就业岗位约4300个，实现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收入的目标。	/	4300	项目申报、实施过程监督和竣工后带动增收	以提供就业岗位的形式，增加脱贫户收入同时，有效激发脱贫劳动者内生动力
四、项目管理费																			
24		项目管理费	新建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有关乡镇	各乡镇	用于项目前期设计、监理和实施过程监管等费用支出	2024年12月底前	125	125					实现项目管理规范化	/	/	实施过程监管	/
25		项目管理费	新建	县发展改革委	酒店镇 杜龙升	酒店镇东镇村、孟、暗楼村	用于项目前期设计、监理和实施过程监管等费用支出	2024年12月底前	4.3	4.3					实现项目管理规范化	/	/	实施过程监管	/